

2011年国际商务师考试国际经济法辅导（三）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6/2021\\_2022\\_2011\\_E5\\_B9\\_B4\\_E5\\_9B\\_BD\\_c29\\_646007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5_9B_BD_c29_646007.htm)

国际货物买卖的惯例 《国际商事合同通则》 1994年由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制订，旨在协调和统一各国当事人的国际货物买卖合同规范。只有在当事人都承认并采纳时，该通则才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。其特点为：

不是国际公约、无强制性； 全同当事人自愿选择适用；  
用于解释或补充国际统一法律文件； 以非立法形式统一或协调法律； 该通则共7章，119条。包括总则、合同订立、合同效力、合同解释、合同内容、合同履行、合同不履行。该通则与CISG是互为补充的，二者的不同在于：1、适用范围CISG：有关动产买卖；通则：国际商事活动2、合同成立上：通则增加了恶意谈判、保密责任等内容。3、CISG不涉及全同的效力（validity of contracts）4、在通则中将诚信原则、公平交易列为不得通过协议排除的强制性适用要求，而在CISG中只是一般提及。5、法律效力：CISG：有拘束力的法律文件；通则：可自由适用。（二）《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》 Incoterms由国际商会（ICC）1936年收集了关于国际贸易的若干惯例编订成册，后经1953、1967、1976、1980、1990、2000年的补充修订，现行的是2000年版。它解释了13种贸易术语，分为4组：自2000年1月1日生效。也有人称之为交货规则（交货地点、风险转移、安排运输、投保、清关手续等）。它包括十项义务：卖方（各种术语下对应的）1、提供符合合同的货物，付款2、进出中手续3、运输保险合同4、交货、收质5、风险转移6、费用划分(cost)7、通

知(information)8、交单(提供单据)9、包装、检验货物10、其它义务1、以E开头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